

中标通知书

河南乐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栾川县赤土店镇农产品仓储冷链物流建设项目附属工程(项

目代码: 2211-410324-04-01-418334)招标文件和你单位于 2024 年

12 月 03 日提交的投标文件, 通过公开招标方式, 经评标委员会按照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

已完成评审工作现确定你单位为本项目中标人, 主要内容如下:

项目名称	栾川县赤土店镇农产品仓储冷链物流建设项目附属工程
标段	一标段 (加工处理用房)
招标编号	栾川工施招标新(2024)0045 号
中标价格	¥8125964.44 元 大写: 捌佰壹拾贰万伍仟玖佰陆拾肆元肆角肆分
中标范围	本项目招标文件、施工图纸、答疑 (如有) 及工程量清单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质量要求	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 (合格)
中标工期	60 日历天
项目经理及证书编号	李双晓、建筑工程贰级 豫 241212291520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天内到栾川县赤土店镇人民政府
与招标单位签订合同相关事宜。

招 标 人:



招标代理机构:



2024 年 12 月 10 日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栾川县赤土店镇农产品仓储冷链物流建设项目附属

工程（一标段）

建设单位：栾川县赤土店镇人民政府

施工单位：河南乐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二零二四年十月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方（以下称甲方）：栾川县赤土店镇人民政府

承包方（以下称乙方）：河南乐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为明确双方在施工过程中的权利、义务，经双方协商自愿签订本合同。

第1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栾川县赤土店镇农产品仓储冷链物流建设项目附属工程（一标段）

工程地点：栾川县赤土店镇。

建筑面积：以交付正式图纸为准。

工程内容：甲方提供的施工图设计范围以内全部内容

招标工程项目编号：栾川工施招标新(2024)0045号

承包范围：甲方提供的施工图设计范围以内全部内容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1.2 工程性质（指基建、技改等）：新建

批准文号（立项的文号）：栾发改投资（2022）174号

1.3 开工日期：2024年12月11日开工。

竣工日期：2025年2月8日竣工。

总日历天数：60日历天

1.4 质量等级：合格。工程质量必须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

1.5 合同价款：大写：捌佰壹拾贰万伍仟玖佰陆拾肆元肆角肆分。

小写：8125964.44元

第2条 本合同文件使用的标准和适用法律

2.1 适用法律法规：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河南省及洛阳市有关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均对本合同具有约束力。

2.2 适用标准、规范：按国家的标准和规范执行。

2.3 组成本合同文件包括：

(1) 本合同文本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书及其附件

(4) 图纸

(5)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6)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7)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3条 图纸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外借。

第4条 甲方驻工地代表

4.1 甲方驻工地代表姓名：

4.2 社会总监理工程师姓名： 被授权范围：对工程进度、质量、隐蔽工程进行监督检查。

第5条 乙方驻工地代表

乙方驻工地代表姓名：

33.1 本合同自合同签订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33.2 本合同在双方完成约定的工作内容后即告终止。

34 条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6 份，甲方持 3 份，乙方持 3 份，都具有同等法律效

35 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后确认。

甲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委托代理人（盖章）：



委托代理人（盖章）：杨龙

签订时间：2024 年 12 月 11 日